省级财政专职护林员补助资金

绩效项目总结

单位名称：翁源县林业局

填报人：谭祥汉

联系电话：13922573008

填报日期：2022年5月23日

翁源县2021年省级财政专职护林员补助

资金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省级财政专职护林员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环〔2020〕123号）文件精神，2021年下达我县专职护林员补助资金79.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9.2万元，到位率100%,此专项资金全部用于我县专职护林员和专业队员工资待遇上。

1. **项目决策情况**

严格落实项目法人责任制，资金管理上，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制度和财政专项资金的有关规定，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专款专用，全部用于专业队员和专职护林员补助工资待遇上。

1. **绩效目标**

1.组建县级专职护林队伍和专业队伍，有效地增强我县森林资源的保护力度，促进森林、林木、动物和林下经济等资源的持续发展，增强森林、林木、林地的社会、生态、经济和文明四大效益，从而优化我县生态环境，促进生态旅游业的发展，带动第三产业发展，从而推动我县社会、经济与和谐稳定持续发展，促进农业、工业、商业、服务业等行业的迅速发展。

2.保持森林资源持续增长，促进林产品和林下经济产业的发展，推动我县私有制造林企业和个体合作造林专业户积极大力稳步发展。丰富生物多样性，改善生态环境，提高森林覆盖率，严控森林火灾，大大减少了因山火造成的资源损失，增强森林资源的社会与生态效益，明显提高林木储备量。

3.增加农民收入，稳定护林队伍。实施此项目，创造了420个就业岗位，带动农民收入600多万元，加快了我县农村脱贫致富步伐。

二、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省级财政专职护林员补助资金79.2万元，到2021年1月止已支付使用完79.2万元，支付率100%。并且按规定全部用于专职护林员和专业队员工资待遇上。

1. 项目存在问题

项目资金完全按省要求使用，全部用于护林员和专业队员工薪基础上，我县还想方设法筹集400多万元增加其工作费用和绩效，但按目前我县生活水平，仍然相差很大，普遍反映工次待遇还较低，希望省、市均衡逐步解决为盼。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结合林长制工作持续督促检查指导各镇和两个保护区等用人单位加强专职护林员管理，严格实行网格化责任区巡护,保证护林员北斗终端系统上线率至少达到90%以上，保护森林资源安全。

翁源县林业局

2022年5月23日